

证券代码：838192

证券简称：铂联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厦门市铂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永进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薛伟、郑鲁英、周国云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结合股东的意见，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提名吴永进先生、王福成先生、洪权龙先生、苏紫芹女士、洪志福先生、吴凯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候选人吴永进先生、王福成先生、洪权龙先生、苏紫芹女士、洪志福先生、吴凯榕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薛伟、郑鲁英、周国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董事会提名，并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提名薛伟先生、周国云先生、郑鲁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薛伟先生、周国云先生、郑鲁英女士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

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薛伟、郑鲁英、周国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通过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尚待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厦门市铂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厦门市铂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9 日

